

臺南市 112 年度分區特教中心特教研習實施計畫一

藝術媒材於 ADHD 學生與教師自我觀照之應用

一、計畫依據：

- (一) 依據教育部 112 年度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工作計畫辦理。
- (二) 臺南市 112 年度分區特教中心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加強普通班教師、特教教師及幼兒園教師對特教專業知能之認知。
- (二) 透過實例引導，增強親師互動與溝通的技巧。
- (三) 經由實務應用與個案分享，提升教師透過藝術表達對特殊兒童情緒管理之知能及教師自我觀照之應用。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

六、辦理時間：112 年 07 月 11 日（星期二 09:00~16:00）。

七、活動地點：臺南市大橋國小一樓視聽教室。

八、參加人員：本市各國中小普通班教師、特教班教師及幼兒園教師、教保員。

九、報名日期及方式：

- (一) 由教育局公告轉知各相關單位，並請參與人員於 112 年 06 月 30 日（星期五）前逕完成下列報名程序。
- (二) 請上 [特教資訊網](#) 登錄報名，報名人數 60 人，承辦學校保留名額 15 位，額滿為止。
- (三) 聯絡電話：(06)2033001 轉 713、746 聯絡人：特教業務承辦人。

十、活動時間與內容：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地 點	備 註
08:30~09:00	報 到	本校一樓視聽教室	
09:00-12:00	講題：藝術媒材於 ADHD 學生與教師自我觀照之應用 講師：鄧守娟 博士	本校一樓視聽教室	內聘講師
12:00-13:00	午餐及午休		
13:00-16:00	講題：藝術媒材於 ADHD 學生與教師自我觀照	本校一樓視聽教室	內聘講師

	之應用 講師：鄧守娟 博士		
16:00~	綜合討論 賦歸	本校一樓視聽教室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參加人員全程參與研習者，登錄時數 6 小時。
- (二) 參加人員請允公（差）假。
- (三) 參加人員請攜帶環保杯。
- (四) 防疫期間，上課請全程戴口罩。

十二、經費：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本市 1120 年度分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經常門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獎勵：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十四、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